

2021花蓮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大會舞徵選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緣起：

本縣境內富涵六大原住民族群阿美族、太魯閣族、布農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族及賽德克族等豐富之人文風情，濃厚的原住民文化氣息亦是花蓮重要的人文資產，為徵選花蓮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大會舞，期使熱愛原住民舞蹈工作者發揮創意與傳承發揚原住民文化，宣揚台灣引以為傲的原住民創作，並提昇原住民舞蹈創新風格，在聯合豐年節的重要時刻上呈現最完美的表演，展現出原住民最熱情且活力的舞蹈，讓來自國內外的旅客對花蓮及原住民族文化留下一個美好的印象。

貳、計畫依據：

依據本府110年度施政計畫及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提示原則辦理。

參、計畫目標：

藉由徵選方式，選出適合大家學習之原住民創意舞蹈，藉以推廣族語、原住民文化及推動部落觀光旅遊。

肆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原住民行政處

伍、報名資格：

- 一、設籍花蓮縣之原住民社團或個人組隊。
- 二、每隊表演人數限3人，不得增減。

陸、徵選方式：

- 一、分為兩階段評審。
- 二、第1階段初賽：

- (一)影片審查，由評審委員就團隊提交之影像資料進行審查，參賽隊伍不用到場，將依評選標準擇優產生12隊進入決賽，初賽結果公告於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官網，並另行通知。
- (二)第1階段主辦單位不提供任何費用，歡迎踴躍報名爭取榮譽進入第2階段決賽。
- (三)以攝影機或手機拍攝，且人數以3人為一組，固定地點及單一素面背景拍攝，請於隊伍正前方稍高處以固定鏡頭拍攝，務必清楚呈現舞蹈全貌。

(四)影片以光碟或隨身碟方式儲存，請併同報名表，親送、郵寄或 e-mail 至 yaya0714@hl.gov.tw，並請注意截止日前務必送達本府原住民政處。

三、第2階段決賽：入選12隊進行決賽。

(一) 決賽日期：110年5月16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。

(二) 決賽地點：花蓮縣臺灣原住民族文化館（花蓮縣花蓮市北興路460號）。

(三) 進入第2階段決賽時，因防疫期間避免群聚感染，每隊包含3位舞者及老師，最多5人進入會場，並應配合主辦單位要求採取必要防疫措施。

柒、報名期間及方式：

一、報名期間：自計畫公告日起至110年5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，親送、郵寄及e-mail收件截至皆為5月1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，【提醒郵寄者注意請務必提前寄出】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具報名表(附件一)及表演內容授權同意書（附件二），併同影片郵寄至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政處收，封面請註明「2021花蓮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大會舞徵選」，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。

三、請務必來電確認報名情形：電話03-8225123/吳小姐，以保障自身權益。

捌、競賽方式：

一、競賽歌曲：歌曲以主辦單位公告之音樂及長度為主，團隊不得任意改作、編輯、剪接。

二、舞蹈編排：團隊依主辦單位提供之大會舞歌曲編排舞蹈動作，舞步需具節奏性、簡單易學及推廣性等，應避免不同舞姿(如男女對跳)及編列規定隊形之舞蹈，以簡單易學為主。

三、大會舞歌曲：年度大會舞歌曲「一曲愛海洋」，音樂公告於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政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ab.hl.gov.tw>），本音樂係 Demo 檔案，僅作為競賽用，並非豐年節活動最終版本，【音樂著作權為花蓮縣政府所有，其他人不得上傳網路】。

四、決賽參賽隊伍不得要求關燈、換場等，以現場競賽場地提供燈光及音響為主，參賽隊伍應於現場觀賞並等候，唱名3次未出場之參賽者，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，倘因此喪失比賽權自行負責，並由下一順序隊伍向前遞補。

五、決賽隊伍應於110年5月16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前由領隊向報到組辦理報到作業，參賽者並著裝完畢，逾時不候，報名後需全程參與所有競賽過程。

六、各隊人員以報名表所載之參賽隊員為主，第2階段入選團隊決賽時，如有隊員不克前來，可以替換，但請在報到時告知主辦單位。

玖、評分方式：

初賽及決賽競賽評選標準

一、大會舞評分項目及配分：

評分項目	配分比率	評分內容
動作設計	90%	1. 具有原住民族文化特色。 2. 獨特性—不同於歷屆大會舞動作編排之獨特動作。 3. 簡單易學—老少、男女皆宜。 4. 段落分明—由輕到重，由慢到快，副歌的動作有亮點。 5. 銜接順暢—動作和動作之間編排流暢。 6. 避免使用啦啦隊、健康操、流行熱舞街舞等舞蹈動作，但鼓勵能巧妙融入舞蹈不違和的創意編排動作。
舞蹈表現	10%	精神展現、服裝及創意

二、評分方式：去極值平均法(捨去最高與最低分，其餘平均計算得分)。

三、評審組成：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、學者及機關代表7至11人擔任評審委員。

四、決賽結束後，大會即刻召開「評審會議」確認比賽成績，並於頒獎時公布成績與入選名單，以昭公允。

五、承辦單位有權調整比賽日期、時間。

拾、獎勵：自決賽入選12隊中取入圍3隊，佳作5隊；年度大會舞之舞蹈由入圍3隊中經主辦單位選定後為年度大會舞碼。

一、年度大會舞獎金新台幣3萬元，頒發獎盃(取1名)。

二、入圍獎金新台幣1萬5,000元，頒發獎盃(取3名)。

三、佳作獎金新台幣8,000元，獎狀一張(取5名)。

四、一曲愛海洋獎新台幣6,000元，獎狀一張(取4名)。

※依所得稅法規定，得獎金額超過新臺幣2萬元以上之得獎者，需由承辦單位代扣10%稅金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報名表須填妥所有參加人員的姓名。

二、入選團隊進入決賽得進行局部舞步調整。

三、本府拍攝製作年度大會舞宣傳MV，得邀請年度大會舞獲選團隊參與拍攝及豐年節活動中演出，不得拒絕。MV拍攝人數不足部分，本府得由參賽隊伍中遴選或另邀舞者。本府將於MV中露出編舞老師及演出人員名單，以表感謝與鼓勵。

四、參賽隊伍之舞蹈內容，鼓勵自行創作，不得抄襲他人之作品。

五、參賽隊伍於報名時應檢附「表演內容授權同意書」(附件二)，並無條件同意本府拍攝影、複製、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(畫冊、光碟、網路、軟體...)發行，或於電視頻道、網路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臉書直播，及其他非營利之用，參賽人員不得異議。

六、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時，即同意接受本活動之規範，如有抄襲仿冒或致損害主、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情事，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獎金外，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追究法律責任。

七、決賽結果若有爭議，以評審委員決議為主，參賽人員不得異議。

拾貳、本計畫經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;如有未盡事宜者，得隨時由主辦單位補充公布之，參賽隊伍不得異議。